

佳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佳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4日（星期二）在成都市高新区吉泰路20号知识产权金融大厦一号楼4层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19日通过电话、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何垠均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贝贝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同意对外报出。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

利益。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缓解公司业务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减少财务支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监事会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用途不发生变更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佳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佳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26 日